

项目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协议书

甲方：镇平县教育体育局

乙方：镇平县发发电器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法》及有关法律规
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镇平县教
育体育局院士育才中学（镇平县一高中附属学校）设备采购项目
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镇平县教育体育局院士育才中学（镇平县一高中附
属学校）设备采购项目。

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供货及安装完毕。

4. 质保期：6年。

5. 质量要求：符合行业相关标准并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

6.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7年十件重点民生实事考核
实施细则的通知》（豫政办明电（2017）90号），根据国家标准对教育
装备质量管控要求，把第三方质量验收写入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

并将第三方质量验收结果通知单作为项目资金支付的依据之一。第
三方验收费用（原则上不超过2%）由各标段成交人承担，供货商、教
育部门和第三方检测机构要签署委托协议，严格按照招投标文件、
合同、相关标准等组织验收，保证产品质量。

第二条：设备名称、规格、数量、金额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壁挂式空调	美的KFR- 35GW/G3-1	130	3100	403000

2	柜机空调	美的KFR-72LW/BDN8Y-PA401(2)A	36	6300	226800
3	圆柱型空调	美的KFR-72LW/G3-1	6	6800	40800

第三条：合同金额

大写：陆拾柒万零陆佰元。小写：¥670600元。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备品备件、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权利和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3、本项目质保期 6 年。

4、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5、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

6、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调试，安装环境特殊需加长铜管，挂机100元每米，柜机130元每米。

第五条：付款方式

- 1、本合同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 2、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拨款申请材料。
- 3、付款期限和比例:本合同签订后,需方支付供方合同价的30%预付款,合同开始生效,供方备货;货物全部到指定地点后,需方支付供方合同价40%款项(两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验收合格后需方向供方支付剩余合同货款的30%。

第六条：交货与验收

- 1、交货时间: _____
交货地点: _____
安装调试时间: _____

2、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需要乙方对货物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1)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2)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6、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

8、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第七条：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门小立；联系电话：18337753888。

第八条：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五年。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九条：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生效后，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5%的违约金。

3、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5%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不可抗力

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争议解决方式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种方式解决：

(1) 向镇平县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2) 向镇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王森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门道

开户银行：河南镇平农村
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00000003002808639012

签订日期：2026年3月10日

2. 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镇平县发发电器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镇财采购 2026-7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技术指标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投标单价	小计	交货安装时间
1	壁挂式空调	美的 KFR-35GWG3-1	1. 变频/定频: 变频; 2. 匹数、冷暖类型: 1.5 匹冷暖 3. 额定制冷量: 3530W 4. 额定制热量: 5110W 5. 额定制冷功率: 800W 6. 额定制热功率 1230W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台	130	3100	403000	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 天内供货安装 调试完 毕
2	柜机空调	美的 KFR-72LWBDN8Y-P A401(2)A	1. 变频/定频: 变频; 白色 2. 匹数、冷暖类型: 3 匹冷暖柜式 3. 额定制冷量: 7290W 4. 额定制热量: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台	36	6300	226800	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 天内供货安装 调试完 毕

			9800W 5. 额定制冷功率：2040W 6. 额定制热功率：2860W						
3	圆柱型空调	美的 KFR-72LWG3-1	1. 立柜式圆柱空调柜机 2. 匹数、冷暖类型：3匹冷暖 3. 制冷量(W)：7330 4. 制冷功率(W)：1945 5. 制热量(W)：10000 6. 制热功率(W)：2850 7. 能效等级：1级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台	6	6800	40800	自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投标报价金额合计（大写）：陆拾柒万零陆佰元整									



镇平县发发发电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6年03月10日

魏小辉